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昌黎县大气污染防治综合咨询服务项目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		金额单位	万元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
	预算数	348.000000	到位数		348.000000	执行数		348.000000	100		
	其中:财政资金	348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	348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	348.0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	0	其他	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(%)		
	建设空气质量大数据智能监管与解析平台,以技术手段辅助大气污染治理工作,实现				建设空气质量大数据智能监管与解析平台,以技术手段辅助大气污染治理工作,实现				92.00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报表频次	管控措施日报表	20.00	≥	365	次	365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改善昌黎县空气质量	昌黎县空气质量达标率	10.00	≥	35	%	35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进度	年度按照年度计划按期	10.00	≤	12	月	12月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投入委托财力水平	支付各项委托业务总额	10.00	≤	1488	万元	348.00万元	完成	2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减少空气环境污染带来	通过治理空气环境,减少	10.00	文字描述		减少空气环境污染带	进一步减少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加强辖区环境日常监管	开展辖区水、土、气环	5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各项生态环境达标率	昌黎县生态环境达标率	5.00	≥	100	%	100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环保工作可持续性	促进我县环保工作有序	10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辖区内群众	满意群众占调查数的比	10.00	≥	90	%	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	92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:产出指标里成本指标完成值于预期指标值差距较大,预算执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。原因: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: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										
填报人:	叶文		联系电话:		0335-2568079	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昌黎县旅游旺季水质保障应急处理服务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-	金额单位	万元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
	预算数	80.000000	到位数		80.000000	执行数	80.000000	100		
	其中:财政资金	80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	80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80.0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具体完成情况		总体完成率(%)					
	做好我县旅游旺季应急保障工作,全面提升饮马河流域河流水质,确保旅游旺季		完成了我县旅游旺季应急保障工作,全面提升饮马河流域河流水质,确保旅游旺季昌黎		95.00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监督检查次数	监督检查次数	20.00 ≥	15	次	15次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断面水质改善	水质的检验项目符合上级	10.00 ≥	100	%	95	未完成	5
	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进度	年度按照年度计划按期	10.00 ≤	12	月	12月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环境应急费用	支付各项委托业务总额	10.00 ≤	80	万元	80万元	完成	10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生态补偿金扣缴金额	通过改善断面水质,降低	10.00 ≥	1000	万元	1000万元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加强辖区环境日常监管	开展辖区水、土、气环境	5.00 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各项生态环境达标率	达到上级规定的标准	5.00 ≥	100	%	100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断面水质有改善	有利于后续水质指标的	10.00 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辖区内群众	被调查单位或群体对本	10.00 ≥	90	%	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95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:部分指标于预期指标值差设置不够规范和精确,。原因: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: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									
填报人:	叶文	联系电话:	0335-2568079		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 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 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2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	昌黎县旅游旺季水质保障之粪污应急处理项目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	-	金额单位	万元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0945290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
	预算数	90.000000	到位数			90.000000	执行数			90.000000	100	
	其中:财政资金	90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		90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		90.000000		
	其他	0	其他			0	其他		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(%)	
为深入做好我县旅游旺季应急保障工作,全面提升饮马河、东沙河流域河流水质,完成我县旅游旺季应急保障工作,全面提升饮马河、东沙河流域河流水质,确保全县水												91.00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监督检查次数	监督检查次数	20.00	≥	15	次	15	完成	20	
		质量指标	断面水质改善	水质的检验项目合格率	10.00	≥	100	%	95	未完成	7	
	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进度	年度按照年度计划按期	10.00	≤	12	月	12月	完成	10	
		成本指标	环境应急费用	支付各项委托业务总额	10.00	≤	300	万元	90万元	完成	4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生态补偿金扣缴金	通过改善断面水质,降低	10.00	≥	1000	万元	1000万元	完成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加强辖区环境日常监管	开展辖区水、土、气环境	5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5	
		生态效益指标	各项生态环境达标率	昌黎县生态环境达标率	5.00	≥	100	%	100	完成	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断面水质有改善	有利于后续水质指标的	10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辖区群众	满意群众占调查总数的	10.00	≥	90	%	98	完成	10	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		91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:产出指标里成本指标完成值于预期指标值差距较大,预算执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,部分指标预期指标值设备不够规范和精准。原因: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:我部门将在以后年											
填报人:	叶文					联系电话:	0335-2568079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 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 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	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昌黎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项目级次		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-	金额单位	万元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
	预算数	24.253707	到位数		24.253707	执行数		24.253707	100		
	其中:财政资金	24.253707	其中:财政资金		24.253707	其中:财政资金		24.253707			
	其他		0 其他			0 其他	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(%)		
	保障昌黎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工作顺利开展				保障了昌黎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工作顺利开展				95.00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
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生态委办工作职能及昌黎生态委办开展各项工作		10.00 ≥		90	%	98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按时完成率	按期完成工作数量占年	10.00 ≥		90	%	100	完成	10
		数量指标	大气管控措施	大气污染防治日常管控指	20.00 ≥		365	次	365次	完成	20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项目工作成本比上预算	10.00 ≤		95	%	97	未完成	5
	效益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环保工作可持续性	促进我县环保工作有序	10.00 ≥		1	年	1年	完成	10
		经济效益指标	减少空气环境污染带来	通过治理空气环境,减少	10.00 文字描述			减少空气环境污染带	进一步减少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创建宜居城市	对空气质量和生态环境	5.00 文字描述			有利于创建宜居城市	进一步提升宜居环境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生态环境	使大气,水,土环境相	5.00 文字描述			改善生态环境	进一步改善	完成	5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群众满意人数调查数	10.00 ≥		90	%	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	95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:产出指标里成本指标完成值于预期指标值差距较大,预算执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。原因: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: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,提高预算编										
填报人:	叶文				联系电话:	0335-2568079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	昌黎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项目级次	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	-	金额单位	万元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	
	预算数	79.944163	到位数		79.944163	执行数		79.944163	100		
	其中:财政资金	79.944163	其中:财政资金		79.944163	其中:财政资金		79.944163			
	其他	0	其他		0	其他	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(%)		
按时足额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,保证昌黎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工作正常				按时足额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,保证昌黎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工作正常运行				99.00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
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工资发放覆盖率	实际发放劳务派遣工资	10.00	≥	100	%	100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按时发放率	按时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	10.00	≥	100	%	100	完成	10
		数量指标	劳务派遣人数	劳务派遣总人数	20.00	=	17	人	17人	完成	20
		成本指标	外包第三方费用(万元)	委托业务费支出金额	10.00	=	80	万元	79.94万元	完成	9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障劳务派遣人员经济	足额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	10.00	=	3337.2	元	3337.2元	完成	1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大气治理工作	促进我县环保工作有序进行	10.00	文字描述		长期	1年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创造宜居环境	改善空气质量、促进环境	5.00	文字描述		有利于创造宜居环境	进一步提升宜居环境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治理大气环境	使大气,水,土壤环境相协调	5.00	文字描述		改善大气环境	进一步改善大气环境	完成	5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	劳务派遣人员满意人数	10.00	≥	100	%	100	完成	10	
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10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9	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:产出指标里成本指标完成值于预期指标值旅游差距,预算执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,绩效指标设置预期指标规范度不高。原因: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: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										
填报人:	叶文		联系电话:		0335-2568079	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	昌黎县生态环境保护智能监管服务项目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	-	金额单位	万元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	
	预算数	439.000000	到位数		439.000000	执行数		439.000000	100		
	其中:财政资金	439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	439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	439.0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	0	其他	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(%)
	搭建视频综合平台和环保综合指挥中心,形成县、县直属部门(乡镇)、村三级监管体系					搭建视频综合平台和环保综合指挥中心,形成县、县直属部门(乡镇)、村三级监管体系					95.00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报表频次	露天秸秆焚烧日报表	20.00	>=	365	次	365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改善昌黎县空气质量	昌黎县空气质量达标率	10.00	>=	35	%	35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进度	年度按照年度计划按期完成	10.00	<=	12	月	12月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投入委托财力水平	支付各项委托业务总额	10.00	<=	1821	万元	430万元	完成	5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减少空气环境污染带来	通过治理空气环境,减少	10.00	文字描述		减少空气环境污染带	进一步减少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加强辖区环境日常监管	开展辖区水、土、气环境	5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进一步加强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各项生态环境达标率	昌黎县生态环境达标率	5.00	>=	100	%	进一步提升达标率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环保工作可持续性	促进我县环保工作有序	10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辖区群众	满意群众占调查总数的	10.00	>=	90	%	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	95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:产出指标里成本指标完成值于预期指标值差距较大,预算执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。原因: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: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										
填报人:	叶文		联系电话:		0335-2568079	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昌黎县生态环境巡查服务资金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-		金额单位	万元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	
	预算数	17.576800	到位数		17.576800	执行数		17.576800	100		
	其中:财政资金	17.576800	其中:财政资金		17.576800	其中:财政资金		17.576800			
	其他	0	其他		0	其他	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(%)		
	全面提升饮马河流域河流水质,确保全县水环境质量有效改善、稳定达标				全面提升饮马河流域河流水质,确保全县水环境质量有效改善、稳定达标				95.00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人员数量	排查服务人员数量	20.00 ≥		16	人次	16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断面水质改善	水质的检验项目符合上级	10.00 ≥		100	%	95	未完成	5
	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进度	年度按照年度计划按期	10.00 ≤		12	月	12月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费用发放标准	协助服务工作费用发放	10.00 ≤		300	元/人/班	300元/人/班	完成	10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生态补偿金扣缴金	通过改善断面水质,降低	10.00 ≥		500	万元	500万元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加强辖区环境日常监管	开展辖区水、土、气环境	5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各项生态环境达标率	达到上级规定的标准	5.00 ≥		100	%	100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断面水质有改善	有利于后续水质指标的	10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辖区内群众	被调查单位或群体对本	10.00 ≥		90	%	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	95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:部分指标预期指标值设置不够规范,数据不够精准。原因: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: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,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,加快预										
填报人:	叶文			联系电话:	0335-2568079	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,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昌黎县省控站自动监测仪辅助监测配件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	金额单位	万元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1303220945290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	
	预算数	9.670000	到位数	9.670000	执行数		9.670000	100			
	其中:财政资金	9.67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9.67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	9.67000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有效准确的监测昌黎县空气质量监测数据。	具体完成情况	有效准确的监测昌黎县空气质量监测数据。	总体完成率(%)		96.00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设备数量	更换设备数量	20.00	≥	3	个	3个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改善昌黎县空气质量	空气质量符合规定标准	10.00	≥	35	%	35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进度	年度按照年度计划按期完成	10.00	≤	12	月	12月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投入委托财力水平	支付各项委托业务总额	10.00	≤	9.67	万元	9.67万元	完成	10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减少空气环境污染	通过治理空气环境,减少空气环境污染	10.00	文字描述		减少空气环境污染	进一步减少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加强辖区环境日常监管	开展辖区水、土、气环境日常监管	5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各项生态环境达标率	达到上级规定的标准	5.00	≥	1	%	100	完成	1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环保工作可持续性	促进我县环保工作有序进行	10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辖区内群众	被调查单位或群体对本项目满意度	10.00	≥	0.9	%	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	96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:效益指标里生态指标完成值于预期指标值差距较大,部分指标设置不够规范精准。原因: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: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,提高预算编制质量。										
填报人:	叶文			联系电话:	0335-2568079	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 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 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昌黎县饮马河水质保障技术服务资金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-		金额单位	万元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13		资金到位情况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		
	预算数	200.000000	到位数	200.000000	执行数	200.000000	100					
	其中:财政资金	200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200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200.000000	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(%)			
	为深入做好我县旅游旺季应急保障工作,全面提升饮马河、东沙河流域河流水质,完成我县旅游旺季应急保障工作,全面提升饮马河、东沙河流域河流水质,确保旅游旺季				91.00		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监督检查次数	监督检查次数	20.00	≥	15	次	15次	完成	20	
		质量指标	断面水质改善	水质的检验项目合格率	10.00	≥	100	%	95	未完成	5	
	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进度	年度按照年度计划按期完成	10.00	≤	12	月	12月	完成	10	
		成本指标	环境应急费用	支付各项委托业务总额	10.00	≤	1300	万元	200万元	完成	6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生态补偿金扣缴金额	通过改善断面水质,降低生态补偿金扣缴金额	10.00	≥	1000	万元	1000万元	完成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加强辖区环境日常监管	开展辖区水、土、气环境日常监管	5.00	文字描述			效果有所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各项生态环境达标率	昌黎县生态环境达标率	5.00	≥	100	%	100	完成	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断面水质有改善	有利于后续水质指标的改善	10.00	文字描述			效果有所提高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辖区内群众	满意群众占调查人数的比例	10.00	≥	90	%	98	完成	10	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		
	自评总分										91	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:产出指标里质量和成本指标完成值于预期指标值差距较大,部分指标预期指标值设置不够规范和精确。原因: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: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。											
填报人:	叶文			联系电话:	0335-2568079		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 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 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	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昌黎县饮马河水质保障技术服务资金第17项目级次		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-			金额单位	万元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
	预算数	98.000000	到位数	98.000000	执行数	98.000000	100				
	其中:财政资金	98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98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98.000000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(%)		
	做好我县旅游旺季应急保障工作,全面提升饮马河流域河流水质,确保旅游旺季				完成了我县旅游旺季应急保障工作,全面提升饮马河流域河流水质,确保旅游旺季昌黎				95.00		
四、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监督检查次数	监督检查次数	20.00	≥	15	次	15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断面水质改善	水质的检验项目符合上级	10.00	≥	100	%	95	未完成	5
	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进度	年度按照年度计划按期	10.00	≤	12	月	12月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环境应急费用	支付各项委托业务总额	10.00	≤	98	万元	98万元	完成	10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生态补偿金扣缴金	通过改善断面水质,降低	10.00	≥	1000	万元	1000万元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加强辖区环境日常监管	开展辖区水、土、气环境	5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各项生态环境达标率	达到上级规定的标准	5.00	≥	100	%	100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断面水质有改善	有利于后续水质指标的	10.00	文字描述		效果有所提高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辖区内群众	被调查单位或群体对本	10.00	≥	90	%	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	95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:部分指标预期指标值设置不够规范和精确。原因: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: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,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,加快预算执行进										
填报人:	叶文			联系电话:	0335-2568079	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